

鑑於各會員國提供之獎學金，大部分未經利用，

憶及大會曾於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決議案七五三（八）中建議各託管領土管理當局採取一切措施，俾得保證各託管領土居民充分利用各會員國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

一。請管理託管領土之各會員國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保證各會員國所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均能由各託管領土居民利用，並對已領取獎學金或研究補助金者，予以一切協助；

二。請託管理事會於其一九五七年之屆會中，審議各託管領土居民現在利用各會員國所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情形之問題，並就此問題向大會第十二屆會具報；

三。請秘書長就各會員國為教育託管領土居民所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之實際利用情形向大會第十二屆會提出詳細報告書。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六六一次全體會議。

一〇六四(十一) 託管領土實現自治或獨立

大會，

鑑於依照聯合國憲章原則，國際託管理制度基本目標之一即係託管領土人民趨向自治或獨立之逐漸發展，

念及大會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決議案二八九A（四）規定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應於一九六〇年完全獨立，又據一九五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大會決議案一〇四四(十一)，英管多哥蘭領土應於一九五七年與獨立之黃金海岸聯合實現獨立，

覆按大會曾以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決議案五五八（六）請各託管領土管理當局斷定各有關領土預計尚需多少時間，方可實現自治或獨立，並鑑於此問題業經大會嗣後各屆會議討論多次，

查悉託管理事會致大會第十一屆會報告書²²曾請大會注意，各管理當局迄未確定此種時限，

認為規定確切時限，終止託管領土實行之託管理制度並准許此等領土人民自治或獨立一事，極為重要，

一。建議管理當局採取必要措施，保證坦干伊喀，英管喀麥龍，法管喀麥龍，法管多哥蘭及盧安達烏隆提等託管領土早日實現自治或獨立；

二。請各管理當局遵照大會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決議案五五八（六）及本決議案之規定，估計所有託管領土實現自治或獨立所需之時間；

三。請各管理當局就其執行上述一、二兩段之情形向託管理事會第十九及第二十屆會提出適當情報；

四。請託管理事會就實施本決議案之進展情形向大會第十二屆會具報。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第六六一次全體會議。

一〇六五(十一) 坦干伊喀託管領土之前途

大會，

備悉在第四委員會舉行之聽詢中，坦干伊喀非洲人民協會主席 Mr. Julius Nyerere 就坦干伊喀託管領土之情勢及前途問題，所陳各節，²³

尤其注意請願人表示之下列意見：

(a) 管理當局應聲明其政策之目的在使該領土發展為民主國家，

(b) 該領土之憲法應予修正，俾採取非洲人與非非洲人均衡代表制，作為最近將來之臨時辦法，

(c) 該領土應按通用名冊採行普選制，

業已研究託管理事會報告書中關於坦干伊喀之部份，²⁴

且悉託管理事會表示希望該管理當局儘速發展該領土，建立各族一體之社會，使非洲人居其應有之地位，

一。請管理當局及託管理事會注意坦干伊喀非洲人民協會主席所發表之意見及第四委員會內之有關討論；

²³ 同上，第十一屆會，第四委員會，第五七九次及第五八二次會議。

²⁴ 同上，第十一屆會，補編第四號，(A/3170)，**第貳編第壹章**。